**华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修改说明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院 | 外国语言文化学院 | 学位类别 | **□**学术博士 **□**学术硕士 **□**专业硕士 |
| 姓名 |  | 专业名称 |  | 学号 |  |
| 论文题目（中文） |  |
| 论文评阅结果 | **第一次送审：□两份意见通过 □一份意见不通过（不通过者，申诉后再次送审：□通过）** |
| 已修改的部分（或内容）说明：（可加页）申请人（**签名**）： 日期： |
| 导师对修改后论文的评阅意见： 导师（**签名**）**：** 日期： |
| 学科专业指导组的评阅意见： 指导组负责人（**签名**）**：** 日期： |
| 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意见： 分委员会主席（**签名**）**：** 日期： |

 注：导师、指导组和分委会需认真审查论文是否修改完善后方可给出意见，重点审议论文需将本表提交学位办，以供校委会审议。